

# 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20037 日期: 2020.2.26



<b>建设项目名称</b>	风电项目 (T12 风电机组)		<b>座落位置</b>	江苏阜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	<b>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</b>					
<b>建设单位名称</b>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<b>地块编号</b>							
<b>序号</b>	<b>规划设计要点</b>		<b>内 容</b>		<b>序号</b>	<b>规划设计要点</b>		<b>内 容</b>		
1	用地性质		工业		5	道 路		根据企业环评与安评要求布设, 但不得高于相邻园区道路		
2	用地范围	四至	张庄居委会三组, 详见附图		6	管 线		地下埋设		
		用地面积	349.97 m <sup>2</sup>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按规定配备相应的市政公用设施		
3	建设	容积率	R≤1 (同时要符合生产工艺要求)		8	公共 设施		按规定配置相应公共服务设施		
		建筑密度	≤60% (同时要符合生产工艺要求)		9	景观 要求				
		绿地率	≥10%且≤20% (同时要符合生产工艺要求)		10	其他 要求		1. 园区内部集中供气、供热、供水, 不得在厂区内再设小锅炉和开凿深水井; 2. 厂区内部的雨、污 (生活污水、冲洗污水、生活污水) 等集中排入厂区内污水收集池, 再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, 同时满足环评对排出污水指标的要求; 3. 项目开工必须各项手续完备; 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 不得开工; 4. 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;		
	建筑限高	根据工艺要求设计								
	出入口方位	根据工艺要求设计								
	控制	停 车	机 动 车 (面积或泊位)	/		11	主要 报 审 材 料		设计说明	
非 机 动 车 (面积或泊位)			/		现状图				●	
建筑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与环评和安评规定执行		总平面图					●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与环评和安评规定执行		管线综合图					●	
退让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其 他					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 逾期未出让无效。	
	其 他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与环评和安评规定执行								
<b>备 注</b>	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, 并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								